**济宁市能源局**

**关于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督察反馈意见（序号17）的自我验收报告**

**一、反馈问题**

**反馈问题（17）：济宁市燃煤电厂密集，“煤电围城”问题依然突出，现有燃煤机组58台，污染物排放占全市工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的57%以上，其中30万千瓦以下小机组40台，装机台数占比达69.0%，但装机容量仅占22.1%。**

**二、整改目标**

**在保障电力热力稳定接续供应的前提下，扎实开展小煤电机组关停相关工作，实现煤电行业转型升级，促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。**

**三、整改措施**

**一是2019年-2022年，全市已累计关停30万千瓦以下小煤电机组44台、总装机容量118.8万千瓦。2023年再关停6台小煤电机组，装机容量60.2万千瓦。**

**二是积极推动嘉星热电解决3号机组关停后的蒸汽利用问题，确保于2023年11月底前完成设备拆除和关停验收。**

**三是推动长期停运的小煤电机组关停，推动枣矿付村矸石电厂办理1号、2号机组退运、供热替代等相关手续，按照标准拆除相关设备，确保2023年年底前完成机组关停验收。**

**四是在保障电力热力稳定接续供应的前提下，持续推进煤电行业转型升级，按照省统一要求推进煤耗不达标的机组分期、分批关停退出，实现煤电装机结构全面优化、能效水平明显提高。**

**四、完成情况**

**截至目前，该项问题已完成整改。**

**一是2019年-2024年，全市已累计关停30万千瓦以下小煤电机组60台、总装机容量208.2万千瓦，煤电转型升级取得显著成效。**

**二是嘉星热电3号机组已于2023年11月22日通过省级关停验收。**

**三是枣矿付村矸石热电1号、2号机组已于2023年10月26日通过省级关停验收。**

**四是在保障电力热力稳定接续供应的前提下，持续推进煤电行业转型升级。2024年完成微山湖热电1号机组，聚源热电2号、3号机组，济三电力1号机组，国宏化工1号机组的关停退出，以及鲁泰热电3号、4号机组清洁燃料改造，太阳纸业（颜店厂区）7号机组固废综合利用改造。累计关停退出低效小煤电机组8台、26.8万千瓦。**

**五、验收情况**

**根据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督察整改目标要求，第17项整改任务已全部完成。**